

A SONG OF ICE AND FIRE

IV · A FEAST FOR CROWS

冰与火之歌

12

[卷四] 群鸦的盛宴



GEORGE R. R.
MARTIN

IV · A FEAST FOR CROWS

"When the castle falls, all these prisoners will be put to the sword. Your lords will be hewn. I'll pull your walls down, and do it all the. I want to see over the walls. By the moon, will ever know that a castle once stood here. I want to get to the jail. Your wife may be here. You'll want your child. I expect. I'll send him to you when he's born. With a few."

[美] 乔治·R·R·马丁 / 著 屈畅 胡绍晏 / 译

重庆出版集团  重庆出版社



A SONG OF
ICE AND FIRE
OF
IN A FEAST FOR CROWS

冰与火之歌
12

卷四
群鸦的盛宴
[下]

[美] 乔治 R.R. 马丁 著

屈畅 胡绍晏 译

重庆出版集团  重庆出版社



运河边的猫儿

日出之前，她在和布鲁斯科的女儿们共享的房顶小屋里醒来。

猫儿总是第一个醒来。跟泰丽亚和布瑞亚一起挤在毯子底下温暖舒适，她能听见她们轻微的呼吸。她翻身坐起来摸索，布瑞亚睡意呢喃地抱怨了一句，然后背过身去。灰石墙中的寒气让猫儿身上直起鸡皮疙瘩。她在黑暗中迅速穿上衣服，套外套时，泰丽亚睁开眼睛叫她：“猫儿，亲爱的，把我的衣服拿来。”她是个迟钝的女孩，瘦得皮包骨头，老抱怨说冷。

猫儿替她取来衣服，泰丽亚在毯子底下扭动着钻进衣服里，然后她们一起将她的大个子姐姐从床上拉起来，布瑞亚带着睡意含糊地威胁她们。

等她们三个爬下连通屋顶阁楼的梯子，布鲁斯科和他的儿子们已上了屋后小水渠中的船。跟每天早晨一样，布鲁斯科大吼大叫，让女孩们快点，他的儿子们则帮助泰丽亚和布瑞亚上船。猫儿的任务是解开柱子上的绳索，将绳子扔给布瑞亚，然后用一只穿靴子的脚把船推离码头。布鲁斯科的儿子们努力撑篙，码头和甲板之间渐渐变远，猫儿奔过来，跃上甲板。

在那之后，她有很长一段时间无所事事，只能坐着打哈欠，任由布鲁斯科和他的儿子们推着船在黎明前的黑暗中前进，经过一条条错综复杂的小水渠。今天看起来是罕有的好天气，清新爽朗。布拉佛斯只有三种天气：雾天不好，雨天更糟，下冰雨是最糟的。但

偶尔会有一天早晨，破晓时天空呈现出粉红与湛蓝，空气中有刺鼻的咸味。这样的天气猫儿最喜欢。

他们来到一条宽阔的水道，即“长渠”，然后转向南边的鱼市。猫儿盘腿坐着，竭力抑制打哈欠的冲动，仔细回忆梦中的细节。我又梦到自己是一头狼。她记得最清楚的是气味：树林与泥土，狼群的弟兄，马、鹿和人的气息，各不相同，而浓烈的恐惧气息始终不变。有些个晚上，狼梦如此鲜活生动，甚至她醒来后依然能听见弟兄们的嗥叫。有一次，布瑞亚声称她在睡梦中一边低吼，一边在被子底下乱动。她以为那是蠢笨的谎话，直到泰丽亚也这么说。

我不该做狼梦，女孩告诉自己，我是猫儿，不是狼。我是运河边的猫儿。狼梦属于史塔克家族的艾莉亚。可尽管她努力尝试，仍无法摆脱艾莉亚的影子。不管睡在神庙底下，还是跟布鲁斯科的女儿们共享房顶小屋，狼梦始终困扰着她……有时还有噩梦。

狼梦是好的。在狼梦里，她敏捷强壮，追逐猎物，身后跟着自己的族群。她讨厌另一个梦，在那个梦中，她只有两条脚，而不是四条；在那个梦中，她一直在寻找母亲，跌跌撞撞地穿过烂泥滩，穿过鲜血和烈火；在那个梦中，天空始终下着雨，她能听见母亲的尖叫，但有个狗头怪物不让她去救妈妈；在那个梦中，她总是在哭泣，像个吓坏了的小女孩。猫儿不会哭，她告诉自己，跟狼一样。这不过是个蠢笨的梦而已。

布鲁斯科的小船顺长渠路过真理宫的绿铜拱顶，又驶经普莱斯坦殿和安塔里昂殿的高大方塔，然后穿越甜水渠那硕大无朋的灰色桥拱，来到一个叫淤泥镇的城区。这里的建筑较小，不那么宏伟。晚些时候，运河将被蛇舟和驳船塞得水泄不通，但在黎明前的黑暗中，这条船几乎独占水道。布鲁斯科喜欢在泰坦巨人宣告日出的当口到达鱼市。那沉闷的声响穿过礁湖，虽因距离遥远而有所减弱，



但足以唤醒沉睡的城市。

等布鲁斯科和他的儿子们将船泊在鱼市，里面已挤满了售卖鲱鱼、鳕鱼、牡蛎和蛤蜊的人，还有管家、厨子、百姓家的主妇，以及船上下来的水手。他们一边检视早晨的水产，一边高声议价。布鲁斯科在小船之间走来走去，审察各种贝类，不时用拐杖敲敲木桶或箱子。“这个，”他会说，“对。”嗒嗒。“这个。”嗒嗒。“不，不是那个。是这里。”嗒。他不爱说话，泰丽亚说她父亲吝啬话语跟吝啬钱财一样。牡蛎、蛤蜊、螃蟹、蚌壳、扇贝，有时还有虾……布鲁斯科都买，取决于当天什么货好。他们将敲打过的木桶和箱子搬到小船上。布鲁斯科脊背不好，比一大杯黄啤酒重的物体，便拿不动。

完事之后，猫儿身上已有了一股海水和鱼的味道。她习惯了，几乎闻不出来。她也不介意干活，背负沉重的木桶而腰酸背痛，代表自己正越变越强壮。

一旦所有木桶装载完毕，布鲁斯科亲自将船推离岸边，他的儿子们沿长渠将大家撑回家。布瑞亚和泰丽亚坐在船前面窃窃私语。猫儿知道她们在谈论布瑞亚的男朋友，父亲入睡后，她爬上房顶跟他约会。

“了解三件新事物，再回我们这儿来。”慈祥的人送猫儿进城之前命令她，而她总能做到。有时不过是三个新的布拉佛斯语词；有时她带回水手的故事，奇妙而不可思议，发生在布拉佛斯群岛之外的广阔世界：战争，癞蛤蟆雨，龙的孵化；有时她学会三个新笑话或三个新谜语，或各种行当的诀窍。她时不时还会得知一些秘密。

布拉佛斯外号“秘之城”，遍地皆是迷雾、假面和低语。女孩了解到，这座城市的存在本身就是个持续一世纪之久的秘密，而它的具体位置更隐藏了三百年。“九大自由贸易城邦都是古瓦雷利

亚的女儿，”慈祥的人教导她，“其中布拉佛斯是离家出走的私生女。我们是一群混血儿，是奴隶、妓女和窃贼的子孙。我们的先辈从几十个不同国度会聚到这个避难所，以逃避奴役他们的龙王。无数神祇也跟随他们一起到来，但他们所共有的只有一个神。”

“千面之神。”

“千面之神有诸多名字，”慈祥的人说，“在科霍尔，他是‘黑山羊’；在夷地，他是‘夜狮’；在维斯特洛，他是‘陌客’。最终，所有人都必须向他折腰，不管他们敬拜七神还是光之王，是月母是淹神还是至高牧神。人类属于他……除非有谁能永生不死。你知道有谁能永生不死吗？”

“没有，”她回答，“凡人皆有一死。”

每当猫儿在月黑之夜潜回小山丘上的神庙，总能发现慈祥的人在等她。“跟离开我们时相比，你多了解到些什么？”他总是会问。

“我了解到瞎子贝括贩卖的牡蛎的辣酱是用什么做的，”她说，“我了解到‘蓝灯笼’的戏班要演出《哀面领主》，‘戏子船’打算以《醉酒七桨手》回应。我了解到，每当受人尊敬的商旅船长摩雷多·普莱斯坦出海航行时，书贩洛托·罗内尔就睡到他家里，‘母狐号’返乡后，他又搬出去。”

“了解这些事有好处。你是谁？”

“无名之辈。”

“你撒谎。你是运河边的猫儿。我很了解你。去睡吧，孩子。明天你必须侍奉。”

“凡人必须侍奉。”她每三十天中有三天侍奉千面之神。月黑之时，她就成了无名之辈，成了千面之神的仆人，身穿黑白长袍，走在慈祥的人身边，提着灯穿过芳香弥漫的黑暗。她擦洗死者，搜查衣服，清点钱币。有些日子，她仍替乌玛帮厨，切碎大大的白蘑



菇，剔除鱼骨。这些都发生在月黑之时。其余日子她是个孤儿，穿一双比脚太太多的破旧靴子，褐色斗篷边缘磨得破破烂烂，一边吆喝“蚌壳，扇贝，蛤蜊”，一边推小车穿行于旧衣贩码头。

她知道今晚月亮会变黑，因为昨晚它只剩窄窄一条。“跟离开我们时相比，你多了解到些什么？”慈祥的人一见面就会问。我了解到布瑞亚在父亲睡觉时，跟一个男孩在房顶碰面，她心想。泰丽亚说，布瑞亚让他摸自己，尽管他不过是房顶上的耗子，所谓房顶上的耗子都是贼。但这只是一件事。猫儿还需要两件。她不担心。有船的地方就有新鲜事。

等他们回到家，猫儿帮布鲁斯科的儿子们把货物从小船卸下。布鲁斯科和女儿们将贝壳分到三辆推车里，铺在层层海藻上。“卖完了才准回来。”布鲁斯科每天早晨都会这样嘱咐女孩们，然后她们便出发叫卖。布瑞亚推小车去紫港，那里停泊海船，可以卖给布拉佛斯水手；泰丽亚去月池附近的小巷，或在列神岛的庙宇间兜售；猫儿十有八九先去旧衣贩码头。

布拉佛斯人才许使用紫港，从水淹镇直到海王殿；来自其他自由贸易城邦及世界各地的船只使用旧衣贩码头，跟紫港相比，这里比较简陋、粗糙和肮脏，也更为嘈杂，各地水手商人挤在码头和街道中间，招待别人，并寻找猎物。走遍全布拉佛斯，猫儿最喜欢这里。她喜欢嘈杂，喜欢奇异的气味，喜欢看那些船趁晚潮抵达，看那些船出发。她也喜欢水手们：喧闹的泰洛斯人嗓音洪亮，胡子染成各种颜色；金发的里斯人斤斤计较，试图压低她的价格；伊班港人矮胖多毛，用低沉嘶哑的嗓音喃喃咒骂；还有她看中的夏日群岛人，皮肤如柚木般乌黑光滑，穿着红、绿或黄色的羽毛披风，他们的天鹅船上高耸的桅杆和白帆华丽壮观。

时而也遇到维斯特洛的桨手和船员，他们有的来自旧镇的宽帆船，有的来自暮谷城、君临或海鸥镇的划桨商船，还有的来自青亭

岛的大肚子平底运酒船。猫儿懂得布拉佛斯语中“牡蛎，蛤蜊，扇贝”这些词，但她沿旧衣贩码头叫卖时说贸易黑话——码头、船坞及水手酒馆中流行的话，混合了十来种不同语言中的污言秽语，伴随着手势，其中大多极具侮辱性。猫儿爱讲黑话，惹她的人多半会见识到把大拇指夹在两指间的下流手势，或被形容为屁股蛋或骚骆驼。“也许我没见过骆驼，”她告诉他们，“但我闻得出骆驼的骚味。”

那样子偶尔会激怒别人，但她不怕，因为她有手指匕首。她不仅始终保持匕首锋利，也时时练习使用它。某天下午，红罗戈在快乐码头等兰娜空闲，便教了她如何将匕首藏进袖子，又如何迅速抽出来，还教她平滑地割开钱袋，不让主人注意到。了解这些事有好处，连慈祥的人也赞同；尤其是夜里，当刺客和房顶上的耗子四处活动的时候。

猫儿在码头边结交朋友；挑夫和戏子，绳匠与补帆工，酒馆老板、酿酒人、面包师傅、乞丐跟妓女。他们从她那儿买蛤蜊和扇贝，告诉她真实的布拉佛斯，编造虚假的自我，并嘲笑她说的布拉佛斯话，但她从不让这事困扰自己，她会用下流手势反击，还管他们叫骚骆驼，惹得他们纵声大笑。吉洛罗·多塞尔教她唱不正经的歌，他弟弟吉勒诺告诉她抓鳗鱼的最好地点，“戏子船”的戏子们教她英雄的站姿和戏中的台词（那些著名的戏剧，例如《洛伊拿之歌》，《征服者的两个老婆》和《商人满足不了的妻子》）。眼神悲伤的小个子奎尔为“戏子船”编写所有低俗喜剧，他提出要教她女人如何接吻，但塔甘纳罗拿鳕鱼砸他，这一话题就此作罢。魔术师科索莫教她变魔法。他能吞下老鼠，然后把它们从她耳朵里拉出来。“这是魔法。”他说。“这不是，”猫儿道，“老鼠一直在你袖子里。我看到它在动。”

“牡蛎，蛤蜊，扇贝”是猫儿的魔法词语，跟所有魔法词语



一样，几乎能让她去任何地方。她登上来自里斯、旧镇和伊班港的船，在甲板上当场售卖牡蛎。有些日子，她推小车经过权势人家的高塔下，向门口的卫兵兜售烤蛤蜊。有一次她在真理宫台阶上叫卖，另一个小贩试图将她赶走，于是她掀翻那人的推车，让他的牡蛎在鹅卵石上到处乱滚。方格码头的海关官员会主动向她购买，而在圆顶和塔楼低于礁湖的绿色水面的水淹镇，来回的船夫也会找她。有一回，布瑞亚来月经，卧床不起，猫儿便推她的车去紫港，向海王游艇上的桨手推销螃蟹和虾，那艘游艇从船头到船尾布满了张张笑脸。她还沿甜水渠来到月池，既卖给身穿彩纹绸缎、昂首阔步的刺客，也卖给穿单调灰褐色外衣的看护人和执法官。但她总会回到旧衣贩码头。

“牡蛎，蛤蜊，扇贝，”女孩边喊边顺着码头推车，“牡蛎，蛤蜊，扇贝。”一只肮脏的橘黄色猫被她的喊声吸引，跟在她后面走，再往前，又出现了第二只，那是个垂头丧气、满身烂泥的家伙，尾巴只有短短一截。猫都喜欢猫儿的气味。有些日子，日落之前，她身后会跟上十几只猫。女孩时不时扔一只牡蛎给它们，看谁能抢到。她注意到，最大的公猫很少获胜，战利品往往属于比较小巧灵活的猫，它们精瘦、凶悍又饥饿。和我一样，她告诉自己。她最喜欢某只瘦骨嶙峋的老公猫，它一只耳朵被咬掉了，让她想起自己从前在红堡里到处追逐的一只猫。不，那是另一个女孩，不是我。

昨天停在这里的两艘船离开了，又有五艘新船泊进来：包括一艘名叫“癞皮猴”的小型宽帆船，一艘散发出沥青、鲜血和鲸油味道的巨型伊班捕鲸船，两艘潘托斯的破烂平底船及一艘古瓦兰提斯的绿色细长划桨船。猫儿在每条踏板跟前停下来叫卖蛤蜊和牡蛎，先用黑话，继而用维斯特洛通用语。捕鲸船上有个船员大声咒骂她，把她的猫都吓跑了，而一名潘托斯桨手问她她两腿之间的蛤蜊要多少钱。她在其他船上的遭遇好一些，绿色划桨船的大副吞下

五六只牡蛎，然后告诉她，他们在石阶列岛遭到里斯海盜袭击，船长遇害。“桑恩那混蛋干的，他带着老母之子号和那艘巨大的瓦雷利亚人号。我们运气好，将将逃脱。”

小巧的癞皮猴号来自海鸥镇，上面的维斯特洛船员很乐意用通用语跟人聊天。其中一人问她，君临的小女孩怎会到布拉佛斯码头边卖蚌壳呢？她只好把故事又讲了一遍。“我们要在这边待上四天四夜，”另一个告诉她，“上哪儿能找点乐子？”

“‘戏子船’的戏班正上演《醉酒七桨手》，”猫儿告诉他们，“‘烂泥窖’有斗鳗鱼，就在水淹镇大门口。你们愿意的话，还可以去月池，刺客们晚上在那儿决斗。”

“啊，这些都很好，”另一个水手说，“但渥特想要女人。”

“最好的妓女在快乐码头，就是‘戏子船’停泊的地方旁边。”她指点着说。码头边有些妓女非常歹毒，而刚来的水手完全不能分辨。丝芙蓉最可恶。大家说她抢过十几个男人，之后还把人杀了尸体翻进水渠喂鳗鱼；“醉女儿”清醒时也许很可爱，一喝酒就不行了；“祸害”简妮其实是男人。“找快乐梅丽。梅瑞琳是真的名，但大家都叫她快乐梅丽，她也确实很快乐。”每次猫儿经过妓院，快乐梅丽都会买上一打牡蛎，分给她的姑娘们。她有一颗善良的心，这点大家都同意。“除此之外，她还有全布拉佛斯最大的胸。”快乐梅丽喜欢自吹自擂。

她的姑娘们也都很善良：“红脸”蓓珊妮，“水手之妻”，可以凭一滴血预测你未来的独眼伊娜，漂亮的小兰娜，甚至长小胡子的伊班女人艾萨朵拉。她们也许并不美丽，但对她很好。“挑夫都去快乐码头，”猫儿向“癞皮猴”上的人保证，“‘小伙子们给船卸货，’快乐梅丽说，‘我的姑娘们给驾船的小伙子卸货。’”

“歌手歌颂的那些美丽妓女呢？”最年轻的癞皮猴问，他是个长雀斑的红发男孩，最多十六岁，“她们真有传说中那么漂亮吗？”



我上哪儿找一个这样的？”

他的船友们看着他哈哈大笑。“七层地狱里面，小子，”其中一个说，“船长自己或许可以找朵交际花，前提是卖掉这艘该死的船。那种妞儿是给老爷们准备的，我们这种人沾不到边。”

布拉佛斯的交际花世界闻名。歌手颂扬她们，金匠和珠宝匠争相为她们打造物品，手艺人乞求她们光顾，贸易巨子支付相当于王室成员赎金的高额费用，以求在舞厅、宴会以及戏剧演出时挽她们的手臂，刺客以她们的名义互相厮杀。猫儿推着小车在运河边行走，有时会瞥到某位交际花乘船经过，去与情人共度良宵。交际花都有自己的游船，有仆人撑篙载她们赴约。“女诗人”手中总拿着一本书，“月影”只穿白色与银色的衣服，“美人鱼女王”与她的美人鱼们寸步不离——那是四位豆蔻年华的少女，为她牵起裙摆和长发。交际花们一个比一个美，连“蒙面女士”也不例外，但只有她认可的情人才能看见她的脸。

“我卖过三只扇贝给一个交际花，”猫儿告诉水手们，“她走下游船时招呼我。”布鲁斯科早就跟她讲清楚，决不能跟交际花讲话，除非她们先开口。那女子朝她微笑，付给她十倍于扇贝价格的银币。

“是哪一个呢？哈哈，‘扇贝女王’，对不对？”

“是黑珍珠。”她告诉他们。快乐梅丽说“黑珍珠”是最有名气的交际花。“她有真龙血脉，”梅丽告诉猫儿，“第一任‘黑珍珠’是个海盗女王，后来被某位维斯特洛王子收作情妇，生下一个女儿，长大后成了交际花。而女儿的女儿又继承母业，代代相传，直到现在的第四任。她跟你说什么，猫儿？”

“她说，‘我要买三只扇贝，’还问，‘你有没有辣酱呢，小家伙？’”女孩回答。

“你说什么了？”

“我说，‘没有，女士，’然后又说，‘别叫我小家伙。我的名字是猫儿。’应该为我准备热辣酱才是。贝括有辣酱，他卖出的牡蛎是布鲁斯科的三倍。”

猫儿也告诉过慈祥的人“黑珍珠”的事。“她真名叫贝乐洁·奥瑟里斯。”这是她了解到的三件事之一。

“对，”牧师轻声说，“她母亲是贝罗娜拉，但第一任‘黑珍珠’也叫贝乐洁。”

猫儿知道“癞皮猴”上的人们不关心交际花母亲的名字，她转而询问七大王国的消息和战争的情况。

“战争？”其中一人笑道，“什么战争？没有战争。”

“海鸥镇没有，”另一人说，“谷地没有。小公爵没让我们卷入战团，跟他母亲一样。”

跟他母亲一样。谷地的夫人是她姨妈。“莱莎夫人，”她说，“她是不是……？”

“……死了？”满脑子想着交际花的雀斑男孩替她说完，“对，她被自己的歌手谋害了。”

“哦。”与我无关。运河边的猫儿没有姨妈。从来没有。猫儿推起小车离开癞皮猴号，在鹅卵石上一路颠簸。“牡蛎，蛤蜊，扇贝，”她吆喝，“牡蛎，蛤蜊，扇贝。”大部分蛤蜊卖给了挑夫，他们在给青青岛的平底大运酒船卸货，其余的卖给了一群修补密尔商船的人，那艘船是在暴风雨中损坏的。

沿码头继续往前，她遇到了塔甘纳罗，他背靠一根柱子坐着，身边是“海豹王”卡索。他买了些蚌壳，卡索吼了一声，让她握它的鳍肢。“跟我干吧，猫儿，”塔甘纳罗一边从蚌壳里吸出肉，一边怂恿。自从“醉女儿”用匕首刺穿小纳博的手之后，他一直在寻找新拍档，“我给的比布鲁斯科多，你闻起来也不会再像鱼。”

“卡索喜欢我的气味，”她说。海豹王吼了一声，仿佛表示赞



同，“纳博的手还没好？”

“三根手指无法弯曲，”塔甘纳罗在吞食蚌壳的间隙抱怨，“一个不能用手指的贼顶啥用？纳博挑选要摸的口袋很在行，挑选婊子可不怎么样。”

“快乐梅丽也这么说。”猫儿很难过。她喜欢小纳博，尽管他是个小偷，“他将来怎么办？”

“他说去划桨。他觉得两根手指足够了，而且海王一直在雇佣桨手。我告诉他，‘不行，纳博，大海比淑女更冷淡，比婊子更残忍。你倒不如砍下那只手，然后去讨饭。’卡索知道我说得对。是不是，卡索？”

海豹吼了一声，猫儿忍不住微笑。她又扔给它一只扇贝，然后独自离开。

猫儿到达快乐码头时，天已快黑了，小巷对面就停泊着“戏子船”。几个戏子坐在倾斜的船身上，一袋酒在他们手中传来递去，当他们看见猫儿的推车，便过来买牡蛎。她问他们，《醉酒七桨手》准备得怎样，“忧愁的”乔斯摇摇头。“昆斯终于撞到艾拉括跟斯洛伊上床，于是他们用道具剑决斗，然后双双气鼓鼓地离开。今晚只剩五位醉酒桨手了。”

“桨手人数不足，只好用醉酒的程度弥补，”弥尔梅罗宣称，“比如我就能胜任。”

“小纳博想当桨手，”猫儿告诉他们，“你们有了他，就是六个。”

“你快去见快乐梅丽，”乔斯催她，“你知道少了你的牡蛎，她脾气得有多坏。”

然而当猫儿溜进妓院时，发现快乐梅丽坐在大厅里，闭着眼睛听戴利恩弹奏木竖琴。伊娜也在，她正梳理兰娜的金色长发。又是蠢笨的情歌。兰娜总爱央求歌手给她表演蠢笨的情歌。她是最年轻

的妓女，才十四岁。猫儿知道，快乐梅丽给她定的价是其他姑娘的三倍。

看到戴利恩厚颜无耻地坐在那里，她便怒从心起，只见他一边用手指拨弄竖琴，一边朝兰娜抛媚眼。妓女们叫他黑衣歌手，但现在他身上已几乎没有黑色。他用唱歌挣来的钱把自己由乌鸦变成了孔雀。今天他穿松鼠皮镶边的长毛绒紫披风，白色与淡紫色的斜纹上衣，以及刺客们那种五彩长裤，除了今天穿的，他还拥有一件丝斗篷和一件金线镶边的酒红色天鹅绒披风。他全身上下唯一的黑色是靴子。猫儿曾听他对兰娜说，他把黑衣服全扔进了水渠里。“我跟黑色划清界限了。”他宣布。

你是守夜人军团的成员，她心想。戴利恩正在唱某个蠢笨的淑女从某座蠢笨的塔楼上跳下来，因为她蠢笨的王子死了。淑女应该去干掉杀害王子的人。而歌手应该待在长城。戴利恩刚出现在快乐码头时，艾莉亚冲动得想问他是否愿意带她回东海望，结果却听他告诉蓓珊妮，自己永远也不会回去了。“硬邦邦的床，腌鳕鱼，站不完的岗，那就是长城，”他道，“况且，东海望没一个人有你一半漂亮。我怎么忍心离开你呢？”猫儿听他对兰娜说过同样的话，还有对“猫舍”的一个妓女，甚至在“七灯之院”表演的晚上，他对“夜莺”也说过。

胖子揍他那晚我要在就好了。快乐梅丽的妓女们仍时时拿这件事当笑话。伊娜说她一碰那胖子，他的脸就涨得像甜菜根一样红，但当他开始惹麻烦，快乐梅丽把他拖了出去，扔进运河。

猫儿正想着那胖小子，回忆自己如何从泰洛和渥贝罗手里解救他，“水手之妻”出现在她身边。“他唱的歌真好听，”她用维斯特洛通用语喃喃低语，“诸神一定很钟爱他，给了他这样的嗓音，还有那张漂亮的脸。”

他脸虽漂亮，心却肮脏，艾莉亚想，但没有说出来。戴利恩同



“水手之妻”结过一次婚，“水手之妻”只跟与她结婚的人上床。快乐码头有时一晚上要举行三四次婚礼。通常是由浑身酒气、精神亢奋的红袍僧艾泽黎诺主持，不然就是尤斯塔斯，他曾当过外域圣堂的修士。倘若红袍僧和修士都不在，会有妓女跑去“戏子船”，带回一名戏子。快乐梅丽总是说戏子扮演僧侣要比真正的僧侣强很多，尤其是弥尔梅罗演得可好了。

婚礼喧闹欢乐，人们喝下许多酒。每次猫儿推着车碰巧路过，“水手之妻”都坚持让新婚丈夫买点牡蛎，说是圆房时能更加坚挺。她这么做是出于好心，她平时还很爱笑，但猫儿感觉她的笑中似乎有点悲哀。

据其他妓女说，“水手之妻”每当月经来潮时，就会造访列神岛，她知道那里的所有神祇，甚至包括那些已被布拉佛斯人遗忘了的神。她们说她去为自己第一个丈夫祈祷，她真正的丈夫，在海上失踪了，当时她跟兰娜差不多大。“她认为如果找对了神，也许神灵会操控风向，将她的爱人吹回来，”认识她最久的独眼伊娜道，“但我祈求这种事千万别发生。她的爱人死了，我能从她的血里尝出来。若他真回到她身边，将是一具尸体。”

戴利恩的歌终于结束。当最后一个音符在空气中隐去，兰娜叹口气，歌手将竖琴放到一边，把她抱到怀里。他刚开始轻轻触摸她，猫儿就大声说：“牡蛎，有人要吗？”快乐梅丽突然睁开眼。“好的，”女人道，“拿进来吧，孩子。伊娜，去弄点面包和醋。”

膨胀的红日悬在一排桅杆后的天空中，猫儿揣着鼓鼓一袋钱币离开快乐码头，推车空了，只剩盐与海藻。戴利恩也要离开，他边走边告诉她，他答应今晚要在绿鳗客栈唱歌。“每次在绿鳗客栈表演，我都能挣到银币，”他夸耀，“那儿有船长和船主出没。”他们穿过一座小桥，沿曲折偏僻的小巷前进，日头的影子越来越长。

“很快我就能在紫港表演，然后是海王殿，”戴利恩续道。猫儿的

空车在鹅卵石上嗒嗒作响，奏出轻快的乐章，“昨天我跟妓女们一起吃鲱鱼，一年之内，我将跟交际花一起享用帝王蟹。”

“你的兄弟呢？”猫儿问，“那个胖子。他找到去旧镇的船了吗？他说他本来要跟乌莎诺拉小姐号一起出航。”

“我们都要去。那是雪诺大人的命令。我告诉山姆，扔下老头，但蠢胖子不肯听。”最后一缕落日在他发际闪耀，“好了，现在太迟了。”

“就是这样。”猫儿说，他们踏入一条蜿蜒的小巷，里面黑沉沉的。

等猫儿回到布鲁斯科的房子，夜晚的雾气已开始在小水渠上方聚集。她放下推车，在布鲁斯科的账房里找到他，然后把钱袋“砰”的一声扔到他面前的桌子上，又“砰”的一声扔下一双靴子。

布鲁斯科拍拍钱袋：“很好。但这是什么？”

“靴子。”

“好靴子很难找，”布鲁斯科说，“但这双对我来说太小了。”他提起一只，斜眼打量。

“今天晚上月亮黑了。”她提醒他。

“你赶紧回去祈祷吧。”布鲁斯科推开靴子，倒出钱币清点，“*Valar dohaeris*。”

valar morghulis，她心想。

她穿行于布拉佛斯的街道，雾气从四周升起。当她推开鱼梁木门，进入黑白之院时，略微有点颤抖。今晚燃烧的蜡烛不多，犹如黯淡的星星。黑暗中，所有神祇都是陌客。

在地窖里，她解开猫儿破旧的斗篷，将猫儿沾有鱼腥味的棕色上衣从头上脱出来，踢掉猫儿浸满盐渍的靴子，钻出猫儿的内衣裤，然后在柠檬水里沐浴，洗掉运河边的猫儿身上特有的气味。她



从水中出来时，已用肥皂把身子擦洗得干干净净，褐发贴在脸颊上，猫儿不见了。她换上干净的袍服和一双柔软的布拖鞋，去厨房向乌玛讨些食物。牧师和侍僧已吃过了，厨师给她留了一块美味的炸鳕鱼和一些黄芜菁泥。她狼吞虎咽地吃下去，洗好碟子，然后去帮流浪儿准备药剂。

她的任务是取东西，爬上梯子，找流浪儿需要的药草。“甜睡花是种慢性毒药，”流浪儿边告诉她，边用槌臼研磨，“几小粒便能减缓心脏跳动，抑制癫痫病发作，使人平静坚强。一撮确保一夜无梦安眠。三撮会使睡眠没有终点。它很甜，因此最好混在蛋糕、派饼和蜜酒里。给，你可以闻到那甜味。”流浪儿让她嗅了嗅，再派她爬上梯子找一只红玻璃瓶。“这种毒药比较猛烈，嗅不到也尝不出，更容易隐藏。人们叫它‘里斯之泪’。它能溶于酒或水中，扰乱肠胃，像肠疾一样致人死亡。你闻一下。”艾莉亚嗅了嗅，什么味道也没有。流浪儿将“里斯之泪”放到一边，打开一只矮胖的石罐。“这种药膏里添加了石蜥的血，涂在煮熟的肉类上很香，吃了之后却癫狂暴躁，人兽皆然。被石蜥毒感染的老鼠甚至会去咬狮子。”

艾莉亚咬紧嘴唇：“它对狗有效吗？”

“对暖血动物都有效。”流浪儿扇了她一巴掌。

她一只手捂住脸颊，吃惊更甚于疼痛：“你干吗？”

“思考时会咬紧嘴唇的是史塔克家族的艾莉亚。你是史塔克家族的艾莉亚吗？”

“我是无名之辈。”她生气了，“你是谁？”

她没指望流浪儿回答，对方却开了口。“我出生时是一个古老家族的唯一子嗣，贵族系谱的继承人。”流浪儿答道，“母亲在我很小时就死了，我对她没有记忆。我六岁那年父亲再婚，继母对我很好，直到她生下自己的女儿。从此以后，她的愿望就是要我死，好让